

学位与研究生教育

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

(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常务理事会通过)

第一条 为做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工作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评选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优秀博士学位论文，旨在激发和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研究相关学科博士研究生的创新能力，提高研究生的培养质量，提升我国研究生教育研究水平，推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相关学科建设。

第三条 评选工作由~~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统一领导~~，~~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评估委员会组织实施~~。

~~第四条 评选工作由~~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统一领导~~，~~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评估委员会组织实施~~。~~

加“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”评审并获得奖励的论文，可直接认定为“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优秀博士学位论文”。

第七条 评选工作坚持“科学公正，注重创新，严格评选，宁缺勿滥”

的原则，并严格按照以下程序进行：报名推荐、资格审核、同行专家评议、评选委员会投票表决、公示和审定。

第六章 附则

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，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。

